

证券代码：872290

证券简称：轻冶股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轻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郑州轻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已提交2025年10月31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原指派张军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因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项目安排进行调整，指派陈亚超接替张军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项目合伙人为刘方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曾靖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陈亚超。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一）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亚超先生，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河南利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所涉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郑州轻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 日